

法庭程序一般延期（「一般延期」）期間處理的登記處事務

登記處	登記處事務
終審法院	
終審法院登記處	存檔緊急申請
高等法院	
高等法院登記處	就某訴訟因由的時效期根據《時效條例》（第 347 章）於「一般延期」期間可能屆滿而需存檔的原訴文件
	就依據施加時限的有條件命令而需存檔的文件，而有關時限可能會於「一般延期」期間屆滿的文件
	就根據高等法院規則（第 4A 章）第 53 號命令第 4(1)規則其申請時限可能會於「一般延期」期間屆滿的情況，而存檔的司法覆核（包括但不限於免遣返聲請的司法覆核）申請
	由破產案受託人或破產人的債權人根據《破產條例》（第 6 章）第 30A 條就暫時中止解除破產人的破產而存檔的緊急申請
	對解除破產申請提出緊急反對（尚未送交存檔但解除破產日期緊迫者），及有關根據第 6 章第 30AB 條存檔不開始令的緊急申請（尚未存檔但存檔期限緊迫者）

	有關由債務人根據第 6 章第 42 條存檔緊急申請認可令
	緊急申請和領取加簽文件
	緊急註冊持久授權書
遺產承辦處	緊急授予遺囑認證
區域法院	
區域法院登記處	就某訴訟因由的時效期根據《時效條例》（第 347 章）於「一般延期」期間可能屆滿而需存檔的原訴文件
	就依據施加時限的有條件命令而需存檔的文件，而有關時限可能會於「一般延期」期間屆滿的文件
家事法庭登記處	就某訴訟因由的時效期根據《時效條例》（第 347 章）於「一般延期」期間可能屆滿而需存檔的原訴文件
	就依據施加時限的有條件命令而需存檔的文件，而有關時限可能會於「一般延期」期間屆滿的文件